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29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委員吳志揚等 11 人，鑑於極限運動中滑板項目已成為 2018 亞運及 2020 奧運之比賽項目，然我國對於該項運動的培訓十分匱乏，以極限運動場地為例，全台僅剩 9 座，而且其設計過時、規劃不專業、設備殘缺，使不少愛好者改為利用公眾場所進行練習，造成練習者自身及往來民眾安全上的疑慮，故此特請政府相關單位對於全國極限運動場地設施進行體檢，研擬極限運動場館管理及維護辦法，並檢討極限運動之亞奧運培訓計畫，給予該項運動發展所需之資源。是否適當？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據統計指出目前全球極限運動人口已有 2 千 5 百萬，且極限運動在國內越來越受歡迎。105 年 8 月 5 日國際奧委會（IOC）投票通過了在 2020 年東京奧運會上新增 5 個項目（棒壘球、攀岩、空手道、沖浪以及滑板），總共將增加 18 枚金牌。2018 於印尼雅加達所舉辦的亞運，也將配合 2020 東京奧運，將滑板項目納入其中，可見極限運動之發展乃全球之流行趨勢。
- 二、政府曾於 91 至 93 年編列三億預算，於全國各縣市興建 32 座極限運動場，但時由於當時負責執行興建的地方縣市政府，忽略場地設計上所需之專業，導致完工後出現運動場位置偏遠、場地設計落後、設施材質不當等多項問題，因此多數淪為「蚊子」運動場，經政府單位檢討與淘汰後，目前全國的極限運動場地僅剩 9 座，相較於鄰近諸國，光是香港就有 9 座極限公園、新加坡則有 14 座，而且設計新穎、地點也位於交通便利處。
- 三、根據極限運動協會統計國內從事該項運動的人口約有 10 萬人，絕大部分集中於青少年族群，然而我國目前碩果僅存的 9 座極限運動場地，也面臨到設計老舊、設施破損等使用安全問題，不少極限運動愛好者則寧願自尋場所來練習，諸如：台北中山堂、西門町、高雄捷運六號出口等，衍生出另一種公共安全的問題，故此特請政府相關單位對於全國極限運動

場地設施進行體檢，研擬極限運動場館管理及維護辦法，並檢討極限運動之亞奧運培訓計畫，給予該項運動發展所需之資源，是否有當？敬請公決。

提案人：吳志揚

連署人：許毓仁 孔文吉 陳學聖 廖國棟 黃昭順
陳宜民 呂玉玲 柯志恩 徐榛蔚 鄭天財